|  |  |  |
| --- | --- | --- |
| itu_logo | **世界电信标准化全会**  **（WTSA-16） 2016年10月25日-11月3日，哈马马特** | Title: CCITT/ITU-T 60th Anniversary logo |
|  | |  |
|  | |  |
| **全体会议** | | **文件 44 (Add.12)-C** |
|  | | **2016年10月3日** |
|  | | **原文：英文** |
|  | | |
| 亚太电信组织各成员国主管部门 | | |
| 第[APT-2]号拟议新决议 – 加强关于物联网及 智慧城市和社区的标准化活动 | | |
|  | | |
|  | | |

|  |  |
| --- | --- |
| **摘要:** | 亚太电信组织各成员国主管部门通过本文件提出第[APT-2]号新决议 – 加强关于物联网及智慧城市和社区的标准化活动。 |

引言

近年来，随着物联网（IoT）对各行业、公共管理部门和最终用户等重要性的日益加大，该新事物引起了国际上的极大关注。在此方面，国际电联已开展了若干活动，如，在国际电联2014年全权代表大会和2015年无线电通信全会（RA）上，均制定了有关IoT的新决议。为了促进并加速ITU-T在IoT及智慧城市和社区（SC&C）方面的标准化工作，于2015年6月创建了新的第20研究组 – 物联网（IoT）及其应用，包括智慧城市和社区。作为ITU-T的一项重要改革措施，第20研究组的成立表明，国际电联希望通过实现信息通信技术（ICT）的标准化及其应用，在全球经济和环境发展中发挥重要主导作用，以支持实现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

提案

考虑到IoT是ICT技术的基本构成之一，因此，亚太电信组织（APT）各成员国主管部门认为，ITU-T有必要按照一项有望在WTSA-16上制定的新的、有关IoT和SC&C的决议采取适当行动，因此，APT各成员国主管部门提议制定本文附件提供的、第[APT-2]号新决议 – 加强关于物联网及智慧城市和社区的标准化活动。

ADD APT/44A12/1

第[APT-2]号新决议

加强关于物联网及智慧城市和社区的标准化活动

（2016年，哈马马特）

世界电信标准化全会（2016年，哈马马特），

忆及

*a)* 2014全权代表大会通过了第197号决议（2014年，釜山）– 促进物联网的发展，迎接全面连通的世界；

*b)* 无线电通信全会第66号决议（2015年，日内瓦）– 关于发展物联网（IoT）的无线系统和应用的研究；

*c)* 世界电信发展大会（WTDC）第58号决议（2014年，迪拜，修订版）请成员国促进并从事有关易于使用的ICT设备、业务和软件的研发工作；

*d)* ITU-T第20研究组负责与物联网（IoT）及其应用有关的研究，包括智慧城市和社区（SC&C）；

*e)* 全权代表大会第71号决议（2014年，釜山，修订版）所含的ITU-T部门目标，尤其是（T.5），要求ITU-T扩大并促进与国际、区域性和国家标准化机构的合作；

*f)* ITU-T第20研究组领导的JCA-IoT和SC&C（物联网与智慧城市和社区联合协调活动）的目的不仅是协调国际电联内部开展的、而且亦与其他标准制定组织（SDO）协调有关“物联网与智慧城市和社区”的活动，

考虑到

*a)* 全面连通的“物联网（IoT）”世界将建立在电信网所促成的连通性和功能性的基础上；

*b)* 包括能源、交通、卫生、农业、灾害管理、公共安全和家庭网络等在内的多种不同行业正在就跨行业的纵向物联网技术开展协作；

*c)* 目前存在繁复多样的、从较低层到较高层且可能难以遵守的物联网协议，因此，需要出台一套开放协议标准，以便至少实现一致性和互操作性所需的数据交换协议；

*d)* ITU-T应在制定有关物联网和SC&C的标准方面发挥主导作用，

顾及

目前缺乏以协作方式评估异质系统环境中物联网共用数据和信息模型的格式和标准，

认识到

*a)* 目前正在通过业界论坛和SDO的伙伴关系项目制定有关IoT的技术规范；

*b)* 在将其它组织规范转化为ITU-T建议书方面，ITU-T与其他组织如oneM2M之间的协作已取得长足进步；

*c)* ITU-T第20研究组负责与物联网（IoT）及其应用有关的研究，初始阶段侧重于ITU-T内部的智慧城市和社区（SC&C），并正在与其他研究组和相关SDO进行协作；

*d)* 由于采用异质技术，因此，物联网能够促成实现多样化使用案例，如智慧公用设施和农业，且这些技术从物理到应用层均有一致性和互操作性测试需求，

做出决议，责成ITU-T第20研究组

1 制定旨在实施IoT及智慧城市和社区的ITU-T建议书，包括但不限于与新兴技术相关的问题，如行业物联网、智慧制造等；

2 与诸如行业论坛、联盟和SDO等从事IoT相关标准制定的组织进行协作；

3 从互操作性角度评价和评估不同区域国家的IoT系统使用模型，以便对数据和信息交换所需的开放协议框架进行标准化；

4 建立ITU-T第17研究组与ITU-T第20研究组之间的长期协作和合作关系，以协调和促进有关IoT安全性和隐私的标准制定工作，

责成电信标准化局主任

1 为加速工作提供必要协助，特别需充分利用分配预算给予的所有机遇，包括与电信和ICT行业沟通，以促进各行业参与ITU-T有关IoT和SC&C的标准化活动；

2 在涉及SC&C评估活动的城市开展试点项目，以促进在全世界范围内采用和实施有关IoT和SC&C的标准；

3 继续支持由国际电联与联合国欧洲经济委员会（UNECE）于2016年5月发起的“共建可持续智慧城市”举措（U4SSC），并与ITU-T第20研究组及其他相关研究组分享其实际成果；

4 努力在IoT方面实现与国际电联以外其他国际组织的协作；

5 在采用ITU-T有关IoT和SC&C标准方面，加强对利益攸关方的培训和指导，并组织有关IoT和SC&C的讲习班，以便向ICT行业推广IoT和SC&C标准及应用，

请成员国、部门成员、部门准成员和学术成员

1 提交文稿，以加速ITU-T第20研究组开展的有关IoT和SC&C的标准化工作；

2 分享其有关IoT系统的国家计划、使用案例和使用模型，并在未来就国家间的IoT系统的一致性和互操作性开展潜在协作；

3 支持并组织与物联网相关的活动，如培育创造文化，以促进IoT技术和解决方案的创新和发展；

4 促进不同区域国家政府、业界和其他实体率先部署物联网系统使用模型，以便从一致性和互操作性方面促进经济增长。

\_\_\_\_\_\_\_\_\_\_\_\_\_\_